

我校 2018 年在江西省艺术类专业招生录取于 7 月 18 日结束。

今年我校在江西省投放艺术类专业招生计划 30 人（美术学师范类 4 人, 视觉传达设计 10 人, 环境设计 16 人），平行志愿录取 30 人（美术学师范类 4 人, 视觉传达设计 10 人, 环境设计 16 人）

据《绥化学院普通高等教育招生章程》第三章第十六条之规定：艺术类、体育类考生，文化课高考成绩和专业课省统考成绩均达到考生所在省份划定的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并予以投档后，按专业课省统考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有省份按照综合成绩投档，则该省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专业课省统考成绩相同时，按文化课高考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各专业录取情况如下：

专业名称	原计划	录取	平行志愿录取	最高分	最低分	平均分	合格线
美术学师范类	4	4	4	492.1594483	491.699442	492	文 290/专 316
视觉传达设计	10	10	10	498.5295391	490.9994311	492.5	文 290/专 316
环境设计	16	16	16	501.2395752	490.3094218	492.1	文 290/专 316
合计	30	30	30				